

打印机设备购销合同

购货单位(甲方): 西华县自然资源局 供货单位(乙方): 西华县华捷电脑科技商行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守信的原则, 协商一致, 甲方同意采购乙方提供打印机

第一条、设备清单。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01	A4 彩色打印机	台	4	4000	16000
	A3 彩色打印机	台	1	7200	7200
01	A4 黑白打印机	台	3	3600	10800
合计:					34000

第二条、供货方式及付款方式

1. 总货款为: 叁万肆仟元整 (¥34000.00), 需提供发票。
- 2 付款方式: 乙方安装完成后, 甲方验收无误, 甲方付款给乙方。

第三条、售后服务

本产品由乙方负责安装, 在正常使用中损坏, 保修 12 月, 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设备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。

第四条、其它

本合同签字(签章)即具有法律效力,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,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本合同一式二份, 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



乙方(盖章)

